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贊助人
行政長官 曾蔭權先生
PATRON

The Chief Executive the Hon. Donald TSANG Yam-kuen

行政總裁
方敏生女士
CHIEF EXECUTIVE
Ms. Christine M. S. FANG

致：兒童及青少年服務機構會員
由：服務發展(兒童及青少年)

陳鑑銘

日期：2010年1月18日

資產建設為主之師友計劃模式實踐分享會

2010年2月5日(星期五)

下午2時30分至5時30分

灣仔軒尼詩道15號溫莎公爵社會服務大廈2樓201室

香港是首個以資產建設(Asset building)為主體，配合師友計劃作為處理跨代貧窮的地方，香港的經驗是值得不同國家的參考。港府於零八年十月以「兒童發展基金」推動第一輪先導計劃，在七區嘗試為低收入家庭的兒童，年齡介乎10-16歲的兒童及青少年及其家長提供三方面的支援，包括：個人發展計劃；師友計劃和目標儲蓄。先導計劃已運作一年多，是時候總結此模式的成效及實踐經驗，透過互相分享及砥礪，以求持續的改善和優質的實踐。

隨函附上本會於2010年2月5日舉辦的資產建設為主之師友計劃模式實踐分享會程序及報名表以供參考及使用。請將填妥之報名表於**2010年1月30日或之前傳真回本會**。如有查詢，請致電聯絡鄧妙玲小姐(電話：2864 2958)。

多謝垂注。

附件

副本送：各服務專責委員會委員

